

上海海得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会计政策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海得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10 年 1 月 25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会计政策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1、本次会计政策调整概述及原因

本公司主营工业自动化系统集成和产品分销业务，所涉自动化产品种类、型号、规格分类较多，产品供应商大都为国际知名品牌的跨国公司，如施耐德、ABB、欧姆龙、西门子、GE 等；上述产品供应商通过以提供商业折扣方式有效对细分市场进行管理，推动自动化产品市场占有率的增长，这是工业自动化产品供应商通用的商业策略。具体体现为通过年度采购协议/分销协议等，以包括本公司在内的下游企业年度内分季度和年度总体按分类产品采购金额为基础，综合考虑分类产品完成承诺采购金额及相应技术服务、售后服务、市场推广等事项确定年度内各季度商业折扣金额，并在次一季度予以支付。故年度内第四季度和全年度商业折扣的计算和支付均在次年度的上半年内完成。

在公司 ORACLE/ERP 系统成功上线并持续稳定运行的基础上，公司与重点供应商之间就一贯的商业折扣业务操作模式不断进行规范和固化，使得商业协议折扣金额数据的计算更加及时清晰，协议折扣的确定性与可被计算性获得有效提高。

2009 年末，根据商业折扣政策，供应商对公司可获得的商业折扣暂估金额数据进行了支付前有效确认的流程调整。因此，在遵循会计谨慎性原则的前提下，本公司决定调整 2009 年度供应商商业折扣的会计处理方法，依照权责发生制在当期损益中确认供应商折扣，同时为了确保会计报表的连续性和可比性，追溯调整 2008 年度财务报表。

2、本次会计政策调整的依据：2009 年 1 月 1 日

3、调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1) 公司在向供应商采购商品时，由供应商直接在该合同对应销售发票上列明的折扣（又称“单项合同直接折扣”），该等折扣直接减记该合同批次商品的采购成本，待该合同批次商品销售完毕后计入当期损益；

(2) 公司在季度内持续向供应商采购商品后收到的季度采购发票上列明的折扣或公司开具红字发票收取的折扣（又称“协议折扣”），在收到季度采购发票或公司开具红字发票后，予以确认损益。采取这种处理方式，是因为在以前年度业务操作中，公司和供应商之间对于协议折扣的产生、确认和结算没有形成完整固定和清晰统一的操作方法，采购合同中对于协议折扣的约定条款也不尽一致，使得协议折扣的金额、能否收到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结算时间也相对滞后。因此，公司基于谨慎的原则，待收到上述季度采购发票或公司开具红字发票时确认当期损益。

4、调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由于公司第四季度及全年度可获得的相关商业折扣可更早地被双方予以确认。故遵循谨慎性会计原则，本公司调整 2009 年度供应商商业折扣的会计处理方法，全部依照权责发生制在当期损益中确认供应商折扣，即基于供应商合同或协议或确认函等明确依据，确认供应商商业折扣金额，与所对应的商品（已销和库存）予以配比，并追溯调整 2008 年度财务报表。

5、调整会计政策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调整会计政策后公司 2008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 4,947.28 万元，调减金额约占 2008 年度调整前净利润 5,432.44 万元的 8.93%。具体影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08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			
受影响的会计科目	原列报金额	前期会计调整项目	调整后列报金额 (未经审计)
		供应商提供的商业折扣	
存货	19,723.75	-296.44	19,427.31
应付账款	7,950.51	-1,747.81	6,202.70
应交税费	828.37	-11.85	816.52
未分配利润	15,460.07	1,279.96	16,740.03
少数股东权益	8,948.91	183.26	9,132.17

2008 年度合并利润表			
受影响的会计科目	原列报金额	前期会计调整项目	调整后列报金额 (未经审计)
		供应商提供的商业折扣	
营业成本	89,539.34	313.74	89,853.08
所得税费用	770.47	-11.85	758.6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32.44	-485.16	4,947.28
少数股东损益	-224.43	183.26	-41.17

注：上述会计政策调整后的数据未经审计，与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

上述会计政策调整后，公司 2009 年度应获得的每个季度及全年度的供应商折扣可全部获得确认并记入 2009 年度当期损益。据此，追溯调整 2008 年度的相关数据：即，2008 年度收到并记入当期损益的属于 2007 年度第四季度及全年度的供应商折扣需予以扣除，同时，增加 2009 年度收到的由供应商确认的属于 2008 年第四季度及全年度的供应商折扣，并以此类推追溯调整之前年度的财务数据。

6、董事会关于本次调整会计政策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已经审议通过了上述调整会计政策的事项，认为本次调整体现了公司业务发展的变化，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有助于完善会计核算，提高公司会计信息质量，同意调整相关的会计政策。

7、独立董事关于本次调整会计政策的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调整会计政策的事项，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调整的理由是合理和充分的，同意本次调整事项。

8、监事会关于本次调整会计政策的意见

公司调整会计政策，符合公司业务的发展变化和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同意公司董事会本次调整会计政策的事项。

特此公告

上海海得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0 年 1 月 25 日

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 3、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